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
JIANGXI COPPER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35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登之《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控股股東增持公司股份進展的公告》，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江西省南昌市，二零二五年四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鄭高清先生、周少兵先生、高建民先生、梁青先生及喻旻昕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豐先生、賴丹女士及劉淑英女士。

股票代码：600362　　股票简称：江西铜业　　公告编号：临2025-014

债券代码：137816　　债券简称：22 江铜 01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持计划情况：2024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发布了《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 H 股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56），江铜集团拟累计增持 H 股股份数量不低于 34,627,294 股（约占公司发行总股本的 1%）但不超过 69,254,588 股（约占公司发行总股本的 2%）。

●增持计划进展情况：自 2024 年 12 月 12 日至本公告日，江铜集团累计增持公司 H 股股份 36,863,000 股，约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06%（占已发行 H 股股份的 2.66%）。

●本次增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增持主体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江西铜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铜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二）首次增持前，江铜集团持有公司A股股份1,205,479,110股，H股股份308,457,000股，合计共持有公司1,513,936,110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的43.72%。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2024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发布了《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 H 股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56），江铜集团拟累计增持 H 股股份数量不低于 34,627,294 股（约占公司发行总股本的 1%）但不超过 69,254,588 股（约占公司发行总股本的 2%）

三、增持计划实施进展

根据资本市场情况及自身资金安排，江铜集团自 2024 年 12 月 12 日至本公告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 H 股股份 36,863,000 股，约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06%（占已发行 H 股股份的 2.66%），累计增持金额 439,002,295.10 元人民币（不含佣金税费），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铜集团持有公司 1,550,799,110 股（其中 A 股 1,205,479,110 股，H 股 345,320,000 股），约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44.79%。

江铜集团坚定看好中国资本市场和公司发展前景，后续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进一步优化资本结构，增强投资者信心，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一）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江铜集团实施本次增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

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8 日